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1 年 9 月 16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英威腾交通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威腾交通公司”）向民生银行深圳市分行、中信银行深圳市分行或其他银行申请总额度为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公司为该授信额度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9）。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1 年 9 月 28 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公高保字第高新区 21007 号），同意公司为英威腾交通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编号：公授信字第高新区 21007 号）项下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最高债权本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整及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之和。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范围之内，无需履行新的审批程序。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债务人：深圳市英威腾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保证人：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被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2021年9月28日至2022年9月28日

3、保证方式：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范围：最高债权本金额及其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包括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

5、保证期间：就任何一笔业务而言，公司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限为该笔具体业务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起三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21年10月8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68,5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38,000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22.1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0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担保、违规担保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1、《最高额保证合同》。

2、《综合授信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8日